

四川省教育厅

川教函〔2013〕122号

四川省教育厅关于申报 2013 年度 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，规范和推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工作，我厅决定继续开展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课题研究。此次申报课题为重点研究课题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重点研究课题申报

重点研究课题申报内容包括高校党团组织建设、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建设、大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、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、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、校园文化建设及维护高校政治稳定等。申请者可根据自身的研究专长，结合实际及学科发展的需要，特别是围绕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，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，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教育等，自行拟定研究课

题。普通本科院校可申报 2 项，高职高专院校和独立学院可申报 1 项，设有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思想政治教育博士点的学校可申报 3 项。

二、申报要求和时间

此次课题申报工作按照《四川省教育厅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开展，近年来承担“四川省教育厅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”未结题的申报人，不得申报。超过申报规定数目的课题，不予受理。

请认真填写《四川省教育厅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申报书》（一式三份）（纸张大小统一为 A4 纸），并按时报送至教育厅宣传思想工作处，报送截止时间为 2013 年 5 月 31 日。联系人：罗杉杉。联系电话：028-86111091；86110042。地址：成都市陕西街 26 号四川省教育厅宣传思想工作处。邮编：610041。

附件：1. 四川省教育厅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申报书
2. 四川省教育厅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结题表



编号:

四川省教育厅

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申报书

课题类别: A 重点研究课题
B 专项研究课题
C 应急研究课题

课题名称: _____

学科门类: _____

课题负责人: _____

申报学校: _____

报送日期: _____

四川省教育厅 制

填 写 说 明

一、本思想政治教育研究包括：高校党团组织建设、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建设、大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、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、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及维护高校政治稳定等。

二、本研究课题限于省内高校从事思想政治工作的人员申报。

三、由学校申报的课题一般为重点研究课题，由省教育厅组织实施的课题为专项研究课题或应急研究课题。

四、课题编号：例：CJS05---001 代表四川省教育厅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2005 年第 1 号。

五、本表填报一式三份，批准立项后，省教育厅、申报学校、课题负责人各一分。

六、本表用计算机打印或用钢笔填写。

表 2-2

本课题研究的思路及工作方案:
本课题研究的准备情况:
本研究成果的适用范围及应用推广的主要措施:

表 3

课题组成员情况及签名							
序号	姓 名	职称	年龄	专业	外语语种及程度	分工情况	签 名

以上成员近三年来的主要研究成果及成果发表的刊物名称、时间、期号：

表 4

经费概算 合计(万元)		教育厅 拨 款		学校 自筹		其他 自筹	
经 费 用 途							
图书 资料费	调 研 差旅费	会议费	文印费	设备费	管理费	其它	

附件 2

四川省教育厅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结题表

课题名称						课题编号			
申报学校						课题负责人			
课题类别		A、重点 B、专项		研究类别		1、基础性 2、应用性			
起止时间	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		成果形式		论文 专著	
投入经费合计（万元）				教育厅拨款				学校自筹	
								其他自筹	
图书资料费		调研差旅费		会议费		文印费		小型设备费	
课题完成情况（包括发表的论文、专著，培养研究生及应用推广情况）：									
学校审核意见：					教育厅审批意见：				
（单位盖章）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					（单位盖章） 年 月 日				

说明：本表一式三份报省教育厅审核同意后返学校科研管理部门、课题负责人各 1 份。

